

证券代码：300935

证券简称：盈建科

公告编号：2026-016

## 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7 日（星期四）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5 月 7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5 月 7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北三环东路 36 号环球贸易中心 C 座 18 层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陈岱林先生

6、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60 人,代表股份 43,226,420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4203%。其中: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11 人, 代表股份 25,390,796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966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9 人, 代表股份 17,835,624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4543%。

##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51 人, 代表股份 5,557,704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969%。其中: 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4 人, 代表股份 204,312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72%。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47 人, 代表股份 5,353,392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397%。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审议了如下议案,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 1、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41,808,808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7205%; 反对 1,417,412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790%; 弃权 2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140,092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4928%; 反对 1,417,412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5036%; 弃权 2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6%。

### 2、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41,809,008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7210%; 反对 1,417,412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790%;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140,2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4964%；反对 1,417,4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503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 **3、审议通过《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联股东陈岱林先生、任卫教先生、张凯利先生、陈璞先生、李保盛先生、王贤磊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数为 17,810,420 股。

表决情况：同意 16,392,8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0405%；反对 1,417,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59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140,0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4928%；反对 1,417,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507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41,809,0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7210%；反对 1,417,4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79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140,2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4964%；反对 1,417,4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503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41,808,8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7205%；反对 1,417,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795%；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140,0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4928%；反对 1,417,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507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 **6、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41,808,8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7205%；反对 1,417,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79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140,0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4928%；反对 1,417,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507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 **7、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关联股东陈岱林先生、任卫教先生、张凯利先生、陈璞先生、李保盛先生、王贤磊先生、贺秋菊女士、刘海谦女士回避表决。该议案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数为 17,740,420 股。

表决情况：同意 16,321,1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9996%；反对 1,417,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909%；弃权 1,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138,3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4623%；反对 1,417,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5072%；弃权 1,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06%。

除审议上述议案外，本次股东会还听取了《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和《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柴雪莹律师、高帷宸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 五、备查文件

- 1、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7 日